

证券代码：300884

证券简称：狄耐克

公告编号：2023-038

##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到预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35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3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5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一致。

##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 年 5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 年 5 月 30 日。

##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3 年 5 月 2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五、调整相关参数

公司相关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上述承诺的减持价格调整为 11.46 元。

##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创新路 2 号兴联电子大厦五楼

咨询联系人：林丽梅

电话：0592-5760257

传真：0592-5760257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权益分派具体实施时间的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